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凤翔分局

宝环凤函〔2026〕22号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凤翔分局

关于《陕西老凤府豆花产业基地有限公司老凤府豆花泡馍深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陕西老凤府豆花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陕西老凤府豆花产业基地有限公司老凤府豆花泡馍深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按专家技术评估意见，原则同意该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要求、建议和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宝鸡市凤翔区城关镇豆腐村，租赁现有钢构厂房实施食品深加工建设，新建锅盔、麻花、油泼辣子及即食豆花泡馍配套生产线，配套包装、监控及环保治理设施，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环保投资 39.5 万元。

二、项目经宝鸡市凤翔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备案确认，备案文号为（2605-610322-04-05-212282）。

三、经审查，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该项目所产生的不利生态环境影响能够得到有效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

体结论和拟采取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在施工建设和后期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强化大气污染治理。面粉投料工段配套密闭集气设施 + 脉冲布袋除尘器，粉尘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麻花油炸、辣椒炒制油烟采用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废气收集处理后经 15 米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排气筒配套标准化采样平台与监测孔，废气排污口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识，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小型标准；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整体加盖密闭，定期投加除臭药剂，厂界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2.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辣椒浸泡、设备清洗、地面清洗、生活污水全部汇入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出水满足宝鸡天龙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收水标准，采用密闭罐车定期转运处置，建立污水转运联单台账。

3. 严格噪声管控。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风机加装隔声罩、设备底座增设减震垫，全部生产设备置于封闭车间内，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4. 规范固体废物处置。建设规范一般固废贮存间、危险废物贮存间；废包装、辣椒废渣、污水污泥分类收集，污泥交由农户农田堆肥；废煎炸植物油、油渣委托具备餐厨油脂处置资质单位清运；废空压机油、废油桶、含油抹布手套等危险废物分区防渗存放，张贴规范识别标识，严格执行危废转移联单，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 规范环境日常管理。配备环保管理人员，落实废气、废水、噪声自行监测计划，完整留存运维、监测、固废转运全套台账。

四、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五、你公司应当在建设项目投入生产或使用并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依法申购重点污染物因子排污总量、申领排污许可证，并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种类、浓度、总量等排污。

六、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我局委托凤翔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开展项目的环保“三同时”监督检查。



抄送：市生态环境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区环境监测站。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凤翔分局

2026年8月21日印发

共印 15 份